

# 西峡县人民政府文件

西政〔2021〕5号

## 西峡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西峡县信息化项目建设及运营 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直各单位：

《西峡县信息化项目建设及运营管理办法（试行）》已经县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研究并贯彻执行。



# 西峡县信息化项目建设及运营管理办法 (试 行)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加快西峡信息化建设进程，防止重复投资，实现信息资源共享，提升信息化统筹力度和财政资金使用绩效，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国家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发〔2019〕57号）、《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省级政务信息系统项目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豫发改高技〔2018〕842号）、《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阳市电子政务项目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宛政办〔2017〕76号）、《南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南阳市政务信息系统整合共享实施方案的通知》（宛政办〔2017〕78号）等有关要求，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西峡县信息化项目，是指由各乡镇（街道）、各行政及事业单位牵头组织实施的，需县级、乡级财政资金投资及自筹资金投资建设的信息化类建设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系统软件开发、系统集成、软硬件更新等），以及对已建成信息化系统的提档升级和运营管理项目。

**第三条** 本办法所称项目责任单位，是指由县政府明确的

使用财政资金及自筹资金，承担信息化项目建设、系统应用和管理的行政及事业单位（含各乡镇、街道）。

**第四条** 西峡县智慧城市建设管理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负责智慧城市建设的顶层设计、总体规划、年度计划编制；下设办公室（以下简称“县智慧城市办”）负责信息化项目方案的审核及考核等工作；对重大信息化项目，要提交领导小组研究，并组织县政务信息化专家委员会论证、评估，此环节仅为县政府决策提供参考，与发改委立项和财政局采购评审环节相互独立。各行政及事业单位负责信息化项目的项目申报、方案编制、资金筹措、应用推进等工作，最大限度的全方位运用信息化思维提高服务民生、社会管理的能力和水平。

**第五条** 信息化项目建设应遵循统一原则，防止盲目投资和重复建设。各行政及事业单位已建、在建和拟建的信息化项目数据主权和产权归县政府所有，同时必须与县智慧城市运营管理中心实现互通共享，由县智慧城市办对数据的交换共享进行统一管理。

## **第二章 项目建设管理**

**第六条** 项目责任单位编写《信息化项目申报表》和《项目计划书》，由县领导进行批示。

**第七条** 县智慧城市办公室对项目的可行性、必要性及投

资概算提出审核意见，反馈给项目责任单位，并转交至县发改委和财政局。

**第八条** 同意实施后，项目责任单位按照审核意见和信息化项目建设立项的要求准备项目立项资料。

**第九条** 县发改委对项目进行评审批复，县财政局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办理。

**第十条** 项目责任单位负责信息化项目建设的监督、管理。对于投资概算超过100万的信息化项目，实行工程监理制。项目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信息工程监理有关规定，委托监理单位对项目建设进行工程监理。

**第十一条** 项目建设完成，与智慧城市平台数据对接后，项目责任单位方可牵头组织验收。

**第十二条** 在项目评审验收合格后，项目责任单位将相关资料进行归档，包括项目建设方案、源代码、数据库、系统操作说明、运维手册等。

**第十三条** 建立项目后评价制度，在项目验收后3-6个月内，根据需要，由县智慧城市办（必要时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已完成投资项目（或规划）的目标、效益、作用和影响进行系统、客观地分析，找出成功失败的原因，总结经验教训。通过及时有效的信息反馈，为未来新项目的决策、提高完善投资决策管理水平，以及解决后评价项目实施运营中出现的问题等提供改进意见，达到提高投资效益、促进建成项目可持续发展的

目的。

### 第三章 项目运营管理

**第十四条** 项目责任单位负责组织对建成系统平台的数据归集与应用推广，按照系统赋予的角色权限做好用户（系统）的日常管理；通过应用实践，提出新的应用场景需求，向县智慧城市办提出系统提档升级意见；运用系统平台，最大限度的提高政务管理、民生服务、社会治理的能力和水平，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

**第十五条** 项目责任单位应当按照《网络安全法》等法律法规及党政机关、政务信息系统安全管理等有关规定，建立网络安全管理制度和技术措施，保障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第十六条** 项目责任单位应当按照国家、省、市和县关于网络与信息安全风险评估的有关规定，严格落实等级保护和分级保护要求。

**第十七条** 项目业主应当优先采购自主可控的信息安全设备、核心网络设备、基础软件、系统软件和业务应用软件等关键产品。项目软件、硬件产品安全可控情况作为项目验收的重要内容。

### 第四章 附 则

**第十八条** 本办法视工作需要，由县智慧城市办对相关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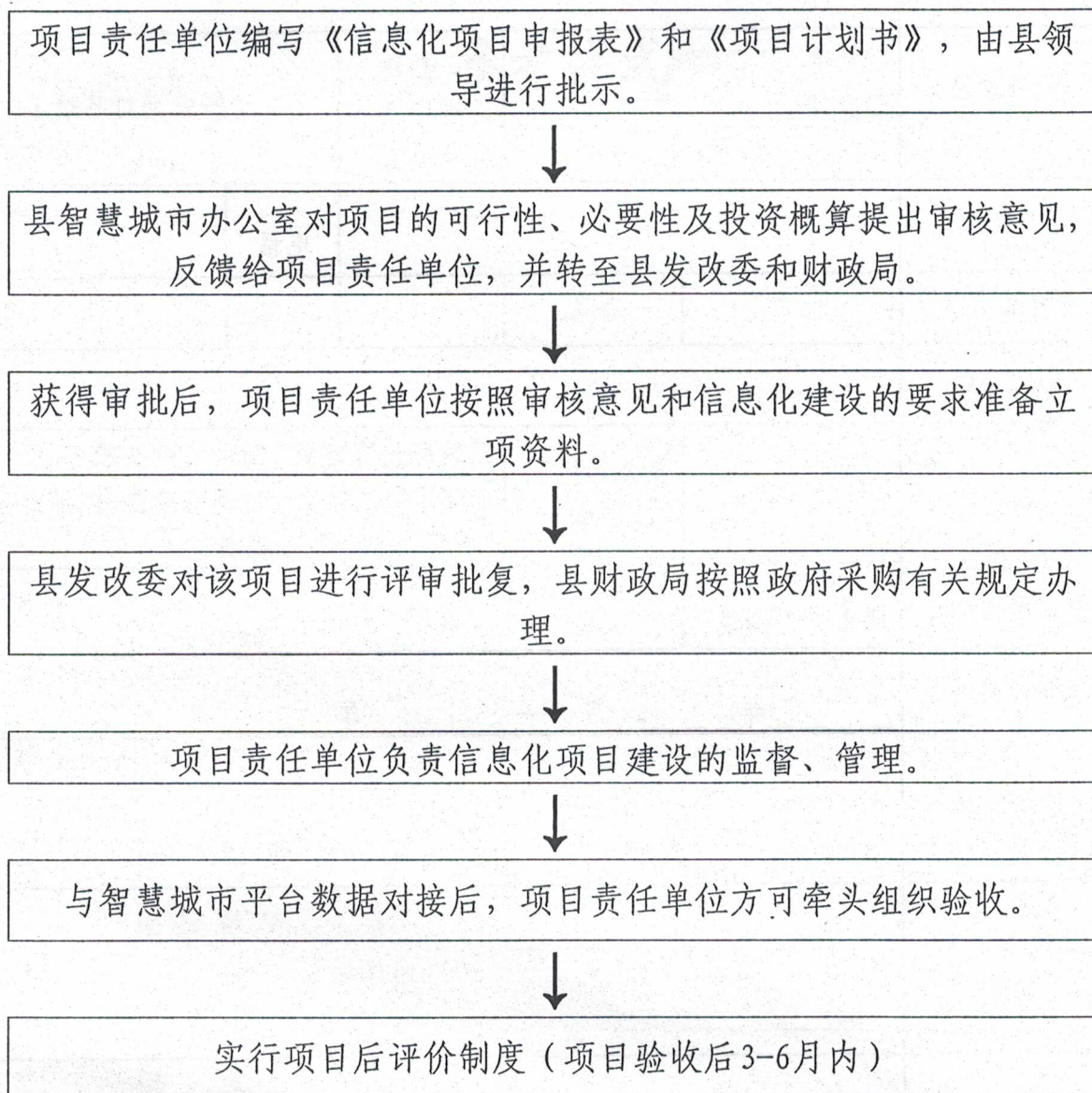
款适时予以补充完善。

**第十九条** 本办法由县智慧城市办负责解释，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 附件：1. 西峡县信息化项目建设及运营管理流程  
2. 西峡县信息化项目申报表  
3. 西峡县20XX年信息化项目计划书  
4. 后评价“建设目标实现程度”指标项

## 附件1

# 西峡县信息化项目建设及运营管理流程



## 附件2

## 西峡县信息化项目申报表

申报部门（盖章）：

申报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
| 项目性质         |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续建<br><input type="checkbox"/> 升级 |           | 前一期建设进度及验收情况                                                                                                                                                                                       | (新建项目不填) |  |
| 项目联络人        |                                                                                        |           |                                                                                                                                                                                                    | 电话       |  |
| 项目负责人        |                                                                                        | 职务        |                                                                                                                                                                                                    | 电话       |  |
| 配合单位         |                                                                                        |           |                                                                                                                                                                                                    |          |  |
| 投资概算<br>(万元) |                                                                                        | 资金筹措及投资模式 |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投资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br><input type="checkbox"/> 自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投资+自筹资金<br><input type="checkbox"/> PPP 模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  |
|              | 具体资金构成                                                                                 |           |                                                                                                                                                                                                    |          |  |
| 起止时间         | _____年_____月 --- _____年_____月                                                          |           |                                                                                                                                                                                                    |          |  |
| 建设目标         |                                                                                        |           |                                                                                                                                                                                                    |          |  |
| 部门负责人意见      |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字:</div>                                              |           |                                                                                                                                                                                                    |          |  |
| 主管县领导意见      |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字:</div>                                              |           |                                                                                                                                                                                                    |          |  |
| 备 注          |                                                                                        |           |                                                                                                                                                                                                    |          |  |

附件3

# 西峡县20XX年信息化项目计划书

(参考样式)

项 目 名 称: \_\_\_\_\_

申报单位(公章): \_\_\_\_\_

联系人及电话: \_\_\_\_\_

填 报 日 期: \_\_\_\_\_

# 项目计划书编写大纲

## 一、项目概况

- (一) 项目名称、建设单位
- (二) 项目建设必要性和需求分析
- (三) 项目实现的主要功能，预期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

## 二、总体建设规划

- (一) 总体目标及分期目标
- (二) 总体建设任务及分期建设内容
- (三) 项目运营方式

## 三、初步设计

(一) 项目建设需要用到的原理模型、技术路线、设计模块等

(二) 项目主要的软硬件设备名称、数量等

## 四、投资概算和资金来源

结合县情，考虑可行性，投资概算简要说明：

- (一) 整体项目建设的投资模式及投资概算
- (二) 分项建设的投资概算
- (三) 主要软硬件和相关设备参数及投资概算

## 五、数据对接

在项目建设中，应预留数据接口或提供源代码，确保与县智慧城市平台数据无缝对接，同时写入招标文件，并作为签订合同的一项条款和项目验收的前提条件。

#### 附件4

### 后评价“建设目标实现程度”指标项

| 评价等级 | 核心考核内容及标准说明                                                                |
|------|----------------------------------------------------------------------------|
| A    | 完成或超额完成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立项（代可研）报告中规定的所有建设内容，90%以上建设内容，工程质量达到优质工程标准。                |
| B    | 完成项目预期目标90%以上，完成立项（代可研）报告中规定90%以上的建设内容，80%-90%建设内容工程质量达到良好或以上工程标准。         |
| C    | 完成项目预期目标80%-90%，完成立项（代可研）报告中规定60%-80%的建设内容，建设内容工程质量全部达到工程合格标准。             |
| D    | 完成项目预期目标80%（不含）以下，或者完成的项目内容不足立项（代可研）报告中规定建设内容的50%（不含），且有建设内容工程质量达不到工程合格标准。 |

